

证券代码：003023

证券简称：彩虹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3-015

成都彩虹电器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情况

成都彩虹电器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及召开方式

会议于2023年7月3日在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主持人及召开情况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由董事长黄朝万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（四）会议合法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在成都购买非生产经营用房产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，增强人才吸引集聚效能，改善员工住宿条件，稳定员工、人才队伍，以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，公司拟适时在成都市范围内购买住宅房产。拟购买房产主要为成都市高新区永丰路、武侯区科华中路、武侯区高攀西巷范围内原职工宿舍，结合出售方意愿确定具体房源。购买单价

8,200-8,500 元/m²。房地产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的，价格区间随之调整；原则上所购房产单套建筑面积不超过 120 m²，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800 m²。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，在上述条件下作出决定并具体实施购买计划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成都彩虹电器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7月5日